



ZNJC20221363

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(中山)中能检测(委)字(2022)第1285号

项目名称: 中山永发纸业有限公司废水及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 中山永发纸业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 中山市黄圃镇新明南路 173 号


检测性质: 一般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2 年 09 月 21 日



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报告的封面、扉页和签名页是本报告不可或缺的部分，与报告正文组成完整的检测报告。
2. 本报告只对本次自采样或来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标准限值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3. 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向本公司咨询，对检测结果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检申请，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对于不可保存的样品，恕不受理。
4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无报告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5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6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

本中心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中山市石岐区民盈路 1 号石岐创业园 5 栋 3 楼

邮政编码：528400

联系电话：0760-88791102

传 真：0760-88791109

一、检测目的

接受中山永发纸业有限公司委托(中测(2022)021号),对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、废气进行2022年自行监测。

二、采样概况

本次检测涉及现场概况如表1:

表1 现场概况

企业概况	
行业类型	纸业
废水处理量	1#: 4800m ³ /d
环保设备及其运行情况	运行中
气象参数	
风向	东南
天气	晴
风速(m/s)	1.8-2.1
气压(kPa)	101.2-101.4
气温(°C)	30-33
采样概况	
采样类型	采样方法
废水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91.1-2019) 《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(HJ 493-2009) 《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》(HJ 494-2009)
废气	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(HJ/T 55-2000)

(本页以下空白)

三、检测内容

本次为该公司废水、废气的检测，具体检测内容及相关检测项目如表2：

表2 检测内容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采样位置	收样时间	样品描述、性状	分析时间
废水	pH值	废水排放口	2022.09.08	现场测定	2022.09.08- 2022.09.14
	五日生化需氧量			棕色玻璃瓶、浅黄色、无味、无浮油	
	氨氮、总磷、总氮			塑料瓶、浅黄色、无味、无浮油	
	化学需氧量			棕色玻璃瓶、浅黄色、无味、无浮油	
	悬浮物			透明玻璃瓶、浅黄色、无味、无浮油	
	色度			棕色玻璃瓶、浅黄色、无味、无浮油	
废气	总悬浮颗粒物	东南面边界外3米处(上风向)、西北、西、西南面边界外3米处(下风向)	2022.09.08	玻璃纤维滤膜	2022.09.08- 2022.09.14
	硫化氢			吸收瓶	
	氨			吸收瓶	
	臭气浓度			无臭袋	

(本页以下空白)

四、检测方法、主要分析仪器及检出限

本次涉及检测方法、主要分析仪器及检出限如表3:

表3 检测项目、检测仪器及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主要分析仪器	检出限/ 测定范围	单位	
废水	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多参数测试仪	0~14	无量纲
	五日生化需氧量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 HJ 505-2009	生化培养箱、溶解氧测定仪	0.5	mg/L
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V-5600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25	mg/L
	总磷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 11893-1989	N2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	mg/L
	总氮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	mg/L
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828-2017	数字瓶口滴定仪	4	mg/L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1901-1989	电子分析天平	4	mg/L
	色度	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》 HJ 1182-2021	——	2	倍
废气	总悬浮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5432-1995	电子分析天平	0.001	mg/L
	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(B) 3.1.11 (2)	N2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1	mg/L
	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3-2009	N2 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	mg/L
	臭气浓度	《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 GB/T 14675-1993	——	10	无量纲

(本页以下空白)

五、检测结果

1、废水检测结果(见表4)

表4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排放口编号	采样日期	检测因子							
			pH值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氨氮	总磷	总氮	化学需氧量	悬浮物	色度
1#废水排放口	WS-00057	2022.09.08 (13:34)	6.6	3.1	1.05	0.03	9.05	49	6	30
《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544-2008)			6-9	10	5	0.5	10	60	10	50

注：“检出限”加标志位“L”表示“未检出”，根据客户排污许可证出具排放限值。

2、废气检测结果(见表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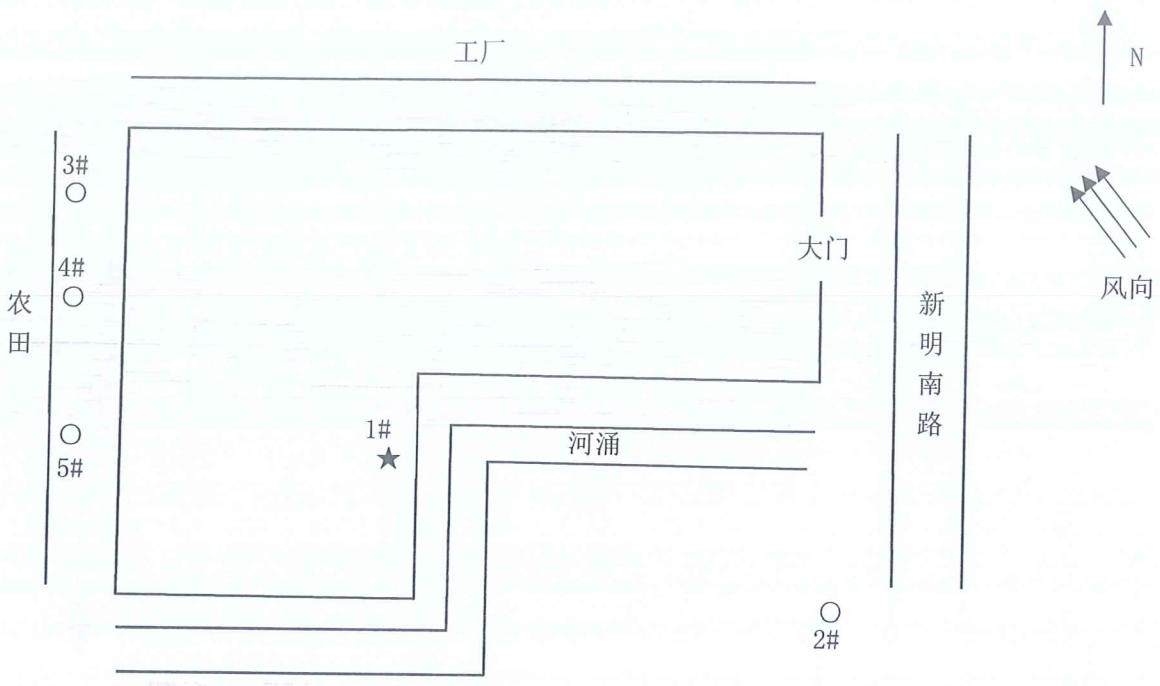
表5 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排放口编号	采样日期	检测因子			
			总悬浮颗粒物	硫化氢	氨	臭气浓度
2#东南面边界外3米处(上风向)	—	2022.09.08 (13:22)	0.211	ND	0.02	10
3#西北面边界外3米处(下风向)		2022.09.08 (13:26)	0.173	ND	0.02	10
4#西面边界外3米处(下风向)		2022.09.08 (13:24)	0.096	ND	0.03	10
5#西南面边界外3米处(下风向)		2022.09.08 (13:27)	0.115	ND	0.03	10
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 (DB44/27-2001)			1.0	—	—	—
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 14554-93)			—	0.06	1.5	20

注：“ND”代表未检出，根据客户排污许可证出具排放限值。

(本页以下空白)

废水、废气采样点位平面布置图如下:



★废水检测点
○无组织排放检测点

检测人员: 黄为俊、黄展超、林卓基、陈晓静、陈琳、戚会萍、梁紫琪、梁斯敏、
梁广贤、叶倩菲、刘子君、卢诗如、朱啸啸、梁伟杰、温武俊、杨伟杰

报告编制: 审核:

签发: 签发日期: 2022.9.21

报告结束

